

# 德阳市科学技术协会 德阳市农业农村局 德阳市乡村振兴局

# 文件

德科协〔2023〕46号

德阳市科学技术协会  
德阳市农业农村局  
德阳市乡村振兴局

## 关于开展 2023 年德阳市科技小院建设工作的 通 知

各区（市、县）科协、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部署，主动把握乡村振兴战略机遇，进一步推进农业科技进步和农村科技人才培育，提高农民科学文化素质，全面服务乡村振兴。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3 年德阳市科技小院建设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主体

全市各级农技协、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农业经营主体。

##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主体(依托单位)为基层农技协、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具有法人资格和独立账户,热心农村科普事业,并能独立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责任的组织单位。

(二)申报主体(依托单位)围绕本地农业优势或主导产业,与有关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建立有合作关系(须提供合作协议),合作目标明确、责权利关系清晰,合作基础良好,明确相关专家团队(包括专家教授、研究生)常驻开展常态化科技服务活动。

(三)申报主体(依托单位)每年须提供相关专项经费用于保障科技小院运行,主要是科技小院入驻人员(专家教授、研究生)的工作支出,如交通费、差旅费、专家咨询费、科普宣传费、材料费等。

(四)申报主体(依托单位)须为科技小院入驻人员提供工作、生活等基本保障,配备有基本的办公条件和相关设施设备,提供技术研究和推广示范基地。

## 三、工作原则

(一)广泛动员。2023年德阳市科技小院申报工作由各区(市、县)科协会同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等部门进行广泛宣传动员和择优推荐申报。

(二) 择优推荐。2023 年德阳市科技小院命名坚持优中选优，原则上最终命名数量不超过 5 个。各区（市、县）推荐名额分别不超过 2 个，其中，中江县推荐名额不超过 3 个。此前已命名的中国农技协科技小院和四川省科技小院不再申报德阳市科技小院。

(三) 公平公开。德阳市科技小院评选严格执行推荐、评审、公示等程序，保障评选工作公平公正公开。被命名的德阳市科技小院，将按规定给予适当经费补助用于开展日常工作。

#### 四、有关要求

(一) 本次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3 年 9 月 30 日，逾期将不再接收申报资料。

(二) 各区（市、县）科协牵头，联合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按照《德阳市科技小院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做好组织推荐工作，统一报送申报资料（纸质版盖章一式三份和电子版）。科技小院申报材料包括：（1）《德阳市科技小院申报书》（见附件）；（2）申报主体（依托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3）申报主体（依托单位）与有关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签署的加盖公章的合作协议（复印件）；（4）申报主体（依托）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材料。相关资料需按顺序将装订成册。

(三) 优先支持入驻“天府科技云”平台和入驻中国农技协“智慧农技协”平台的基层单位开展申报工作。

(四) 已建成的德阳市科技小院将择优推荐申报“中国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科技小院”和“四川省科技小院”。

(五) 联系方式

联系人：德阳市科协 凤帅帅、王莉娟

联系电话：0838-2300833

邮 箱：1135365159@qq.com

地 址：德阳市旌阳区长江西路一段 12 号（德阳市委一号楼 713 室）

附件：德阳市科技小院申报书



附件

# 德阳市科技小院

# 申 报 书

申报主体（依托单位）名称：\_\_\_\_\_

申报主体（依托单位）项目负责人：\_\_\_\_\_

申报主体（依托单位）项目联系人：\_\_\_\_\_

德阳市科学技术协会制

年 月 日

## 德阳市科技小院申报书

拟建科技小院名称				
地 点				
申报主体（依托单位）名称			申报主体 单位性质	
申报主体	人 员	姓 名	学 历/职 称	手 机 号
	负责人			
	联系人			
	通讯地址			
入驻首席专家	姓 名	单 位 及 职 务（职 称）		手 机 号
入驻人员	姓 名	单 位 及 职 务（职 称）		手 机 号
	（可添加）			
是否入驻“天府科技云”平台	是/否	入驻时间	入驻名称	是否开旗舰店
是否入驻中国农技协“智慧农技协”平台	是/否	入驻时间	入驻名称	是否开样板间

<p><b>申报主体 情况介绍</b></p>	<p>(总体情况, 是否是当地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产业规模及优势、助力乡村振兴情况, 带动当地产业发展、产生社会效益情况, 当地党委、政府、科协重视情况, 在“天府科技云”平台和中国农技协“智慧农技协”平台开展活动情况, 拟建科技小院目标规划、实施方案, 已对接专家团队情况等。)</p>
<p><b>筹建科技小院 现有条件</b></p>	<p>(首席专家及入驻人员具体情况, 是否有专项经费、配套经费情况, 办公场所及住宿条件, 实践或培训基地、实验室情况等), 其他条件可另附。</p>
<p><b>共建单位</b></p>	

<p>申报主体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p>区(市、县) 科协、农业农村 局、乡村振兴 局意见 (签字盖章)</p>	
<p>评审专家组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德阳市科协、 农业农村局、 乡村振兴局 意见 (签字盖章)</p>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德阳市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室

2023年9月11日印发